

标 题：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保健食品“五进”专项科普宣传活动的通知

索引号：2019-1558516770802

主题分类：总局文件

文 号：市监特食函[2019]965号

所属机构：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局

成文日期：2019年05月16日

发布日期：2019年05月22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：

为进一步普及保健食品知识，促进全社会科学认知保健食品，提升广大消费者理性消费意识及自我防护意识，构建社会各方共同参与的科普宣传网络，经市场监管总局同意，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保健食品“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网络、进校园、进商超”专项科普宣传活动（以下简称“五进”活动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科学认知保健食品 明白理性放心消费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5月至12月

三、活动组织

（一）突出重点。科普宣传重点内容：保健食品基本概念、功能声称、适用人群、标签标识等基本常识和广告管理、生产经营要求、主要监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重点面向老年人以及其他保健食品消费量较大的人群。重点针对社区（乡村）活动中心、公园、商超等人群聚集的场所。宣传过程中，要紧紧围绕“保健食品不能替代药物”的核心理念，强调保健食品和普通食品、药品的区别；要突出发挥新型传播介质作用，推动各类科普材料进社区业主微信群，进楼宇电视、公交设施和商超，推动科普动漫进在线学习、游戏和社交软件，推动科普短信进广大居民手机，切实增强科普宣传对消费者的可及性。

（二）丰富形式。紧紧围绕主题，针对不同消费者，组织开展社区护老、知识下乡、校园护苗、网络课堂、商超咨询台等活动。通过参观企业、专家讲座、现场咨询、消费体验、主题班会等，引导消费者正确认识、理性消费保健食品；通过发布消费提示、讲解常见欺诈套路及防范指南、曝光典型案例等，增强消费者自主防范意识。充分发挥保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、科普教育基地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团体、科研院所等方面协同作用，组建专业科普知识宣讲团队，编制科学权威客观的宣传素材。积极开发使用多种形式的科普宣传载体，包括编写、发放书面材料，制作、展示H5、海报、展板等，编制、播放公益广告、短视频、微电影、动漫等（后附既往宣传资料，供参考）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9484

